

广东天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何全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2月25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肖剑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77,275股，占公司股本的0.973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董事何全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肖剑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提名肖剑锋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肖剑锋，男，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3年9月至1997年7月，就读于南昌大学通信工程专业，取得学士学位。

1997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职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市场部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2007年6月任广州比威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7月起就职于本公司，历任营销中心总监、总经理助理、监事会主席，2015年5月至2022年6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事业部总经理；2022年7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事业群总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新任董事的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

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天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天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7 日